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2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通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晟资产”）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优悦美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悦美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已超过8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大晟资产及一致行动人优悦美晟函告，获悉大晟资产将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质押展期，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展期的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大晟资产	是	13,000,000	25.00%	6.21%	否	否	2024年12月17日	2025年9月30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厦门天玖堂贸易有限公司	质押担保

大晟资产	是	1,700,000	3.27%	0.81%	否	否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杭州荆灿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质押担保
合计	-	14,700,000	28.27%	7.02%	-	-	-	-	-	-	-

备注：1、2024 年 12 月 17 日，大晟资产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 1300 万股质押给厦门天玖堂贸易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于 2025 年 7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2、2024 年 12 月 31 日，大晟资产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 170 万股质押给杭州荆灿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于 2025 年 7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2、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目前，大晟资产及一致行动人优悦美晟所持公司的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展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展期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大晟资产	51,999,959	24.82%	51,990,000	51,990,000	99.98%	24.82%	1,770,638	3.41%	9,959	100%
优悦美晟	9,472,510	4.52%	9,470,000	9,470,000	99.97%	4.52%	9,470,000	100%	2,510	100%

合计	61,472,469	29.35%	61,460,000	61,460,000	99.98%	29.34%	11,240,638	18.29%	12,469	100%
----	------------	--------	------------	------------	--------	--------	------------	--------	--------	------

备注：1、优悦美晟所持公司股份不涉及股份被冻结情况，优悦美晟所持限售股系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锁定股。

2、大晟资产所持有 1,780,597 股公司股份被冻结，具体内容详见乐通股份于 2025 年 7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3、表格中如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二、其他情况说明

1、大晟资产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8336625X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景田北一街28-1号景田邮政综合楼601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建龙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房地产经纪；投资兴办实业；高新技术项目投资；商业地产与产业地产投资；激光技术投资与开发；国内贸易。（以上各项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股东情况：大晟资产主要股东为周镇科，持股99.95%，张金山持股0.05%。周镇科为大晟资产的实际控制人。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289,743.37	289,694.21
负债总额	205,889.12	206,447.57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4,341.14	-60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54.79	2,243.92
资产负债率	0.71	0.71
流动比率	0.47	0.47
速动比率	0.47	0.47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0.11	0.01

备注：上述财务数据为大晟资产母公司单体报表数据。

2、大晟资产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优悦美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PG2A6A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景田北一街28-1号景田邮政综合楼1楼106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宇斌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品牌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优悦美晟的股东为大晟资产，持股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12,751.24	12,759.78
负债总额	12,759.88	12,771.38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5.87	-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51.07	8.54
资产负债率	1	1
流动比率	0.01	0.01
速动比率	0.01	0.01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99.93	0.67

备注：2024 年，优悦美晟认购乐通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致使相关财务数据变动较大。

3、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大晟资产各类借款总余额 1.838 亿元，未来半年内需偿付上述债务金额 1.7414 亿元，未来一年内需偿付上述债务金额 1.7414 亿元。优悦美晟未来半年及未来一年内无需偿付债务。大晟资产及其一致行动人优悦美晟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大晟资产及实际控制人资信状况良好，融资渠道畅通，具备相应资金偿还能力。

4、大晟资产本次将部分股份办理质押展期手续，主要系向第三方借款，以补充流动资金。大晟资产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与公司的生产经营需求无关，未来若涉及资金还款将来源于大晟资产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5、控股股东大晟资产及其一致行动人优悦美晟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即将到期质押股份情况及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所示：

时段	到期质押股份累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元）
半年内	51,990,000	84.57%	24.82%	168,493,750
一年内	51,990,000	84.57%	24.82%	

备注：以上半年内与一年内到期质押股数均为大晟资产所持，其中 25,990,000 股股票质押的主债权合同为同一笔借款合同，无法拆分质押股数所对应的融资余额，此部分股票质押对应融资余额为 80,000,000 元；另外 13,000,000 股股票质押对应融资余额为 50,000,000 元，1,700,000 股股票质押对应融资余额为 8,493,750 元，1,300,000 股股票质押对应融资余额为 10,000,000 元，10,000,000 股股票质押对应融资余额为 20,000,000 元。

6、截至目前，大晟资产及其一致行动人优悦美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乐通股份利益的情况；大晟资产本次质押展期行为不会对乐通股份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

7、大晟资产及一致行动人优悦美晟高比例质押原因主要是为满足自身生产经营需要。截至目前，大晟资产及一致行动人优悦美晟资信状况良好，融资渠道畅通，具备相应资金偿还能力，相关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的风险，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后续出现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大晟资产及一致行动人优悦美晟将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追加保证金或其他担保物等措施。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相关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中小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关于股份质押情况的说明函；
-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0 日